

证券代码：872969

证券简称：金霞环境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福建金霞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5 月 15 日以书面通知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志平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福建金霞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及经营性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申请捌佰玖拾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6个月。具体内容以双方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该笔贷款由福建双龙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省金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泉州清境桃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林德生、陈少丽、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志平、罗育香分别为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以实际合同为准，以上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其中关联方福建省金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泉州清境桃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志平和罗育香分别提供保证担保构成了关联交易。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郑志平、罗育香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可免于按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福建金霞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福建金霞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